

目 录

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第 3—5 页

关于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1〕7-673 号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娜丽莎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蒙娜丽莎公司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二、管理层的责任

蒙娜丽莎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蒙娜丽莎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蒙娜丽莎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蒙娜丽莎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三日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510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1,689,300.00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168,930,000.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1,168,930,000.00 元,坐扣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 9,622,641.55 元(不含前期已支付保荐费 754,716.98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159,307,358.45 元,已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已支付的保荐费、律师费、验资费、资信评级费和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3,675,544.85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壹拾壹亿伍仟伍佰陆拾叁万壹仟捌佰壹拾叁元陆角(¥1,155,631,813.60)。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天健验〔2021〕7-82 号)。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建设投资	自筹铺底流动资金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号
一、收购至美善德 58.9706% 股权并增资项目	65,100.00	53,100.00	53,100.00	12,000.00	
(一) 收购至美善德	40,100.00	40,100.00	40,100.00		

58.9706%股权					
(二) 向至美善德增资	25,000.00	13,000.00	13,000.00	12,000.00	
1. 机器设备及环保设施更新投入技改项目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JG2103-360983-07-02-592964 江西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
2. 补充营运资金	12,000.00			12,000.00	
二、数字化管理系统及智能仓库建设项目	29,793.00	29,793.00	29,793.00		2104-440605-04-02-130226 广东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证
三、补充流动资金	34,000.00	34,000.00			
合 计	128,893.00	116,893.00	82,893.00	12,000.00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437,570,59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的比例(%)
		建设投资	自筹铺底流动资金	合 计	
一、收购至美善德 58.9706% 股权并增资项目	651,000,000.00	430,507,350.00	120,000,000.00	550,507,350.00	84.56
(一) 收购至美善德 58.9706% 股权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100.00
(二) 向至美善德增资	250,000,000.00	29,507,350.00	120,000,000.00	149,507,350.00	59.80
1. 机器设备及环保设施更新投入技改项目[注]	130,000,000.00	29,507,350.00		29,507,350.00	22.70
2. 补充营运资金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00.00
二、数字化管理系统及智能仓库建设项目	297,930,000.00	7,063,240.00		7,063,240.00	2.37
合 计	948,930,000.00	437,570,590.00	120,000,000.00	557,570,590.00	58.76

[注] 该项目相关支出由子公司高安市蒙娜丽莎新材料有限公司（原名高安市至美善德新材料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四、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不含税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3,675,544.85 元。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三日